

(上接B70版)

2.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久期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最大化组合收益。
本基金灵活运用风险管理、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最大化组合收益。

在资产配置层面上,本基金根据市场和资产的估值水平,在判断各类资产的预期回报与利率期限结构具有合理利差水平基础上,将市场划分为交易类固债、交易类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等市场,结合各类资产的市场容量、信用等级、流动性特点,在目标久期管理的基础上,运用修正的均值-方差模型,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权重分配和跟踪,确定类属资产的权重配置。
(3) 债券选择策略
在本基金选择过程中,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变动情况和个券的市场收益率情况,综合考虑个券的投资价值,选择风险收益特征相匹配的品种,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4) 信用投资策略
在信用评级选择方面,本基金将通过行业经济周期、发行主体内外评级和市场利差分析等判断,并结合税收差异和信用溢价溢价综合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加强对企业债、公司债等品种的投资,通过对信用利用的分析和管理,获取超额收益。
本基金还将利用目前的市场交易和银行间两个投资市场的利率不同,密切关注两市场之间的利差波动情况,积极寻找跨市场中券品种申购操作的套利机会。

2) 可转债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投资策略包括一看宏观和信用风险、二看转债估值、三看转债条款。可转债的分析过程可将其拆分成债券与其相应的看涨期权构成的投资组合,以控制资产组合下行风险,当基础股票价格远高于转股价时,本基金可选择将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到期,享受债券本息收益;当基础股票价格高于转股价时,本基金可选择将可转债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然后卖出股票,享受股票投资收益。因此,在配置下,可转债公司债券下风险较低,上时可享受投资收益。
本基金将通过基本面分析,综合考虑可转债的估值、信用评级、流动性、摊薄率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工具判定投资价值,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发行条款相对合理、流动性良好,并且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优良、具有较好盈利能力和成长前景、股性活跃并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品种,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根据内含收益率、折溢价率、久期、流动性等因素构建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取超额投资回报。

此外,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可转债公司债券债性和股性的相对价值,通过可转债的转债债性和股性的合理定价,力求选择城市市场估值品种,构建本基金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投资组合。
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深入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增信措施、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基本情况,估计资产违约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模拟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偿还和利息收益的现金流情况,辅助采用蒙特卡罗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在内的价值,并结合资产支持证券类资产的资产特性,进行此类资产的估值和跟踪,确定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3. 现金头寸管理
由于法律法规和开放式基金正常运作的需要,本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主要用途包括:支付赎回款项、计提管理费和其他各项费用等。本基金费用支出,应对上日申购赎回净赎回款项,为有效应对赎回需求,基金管理人将采用现金头寸管理手段,具体采用手段包括:
(1) 合理控制现金头寸:根据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和相关费用跟踪的情况,结合指数波动和成份股流动性进行合理的现金留存,最大限度降低现金的持有比例。
(2) 提升现金头寸收益:在法律法规和市场条件允许的前提下,通过现金收益化的方式降低现金拖累的影响。
(3) 投资决策跟踪和风险控制

1. 决策依据
以《证券法》、基金合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为决策依据,并以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最高准则。
2. 投资决策
(1) 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策略;
(2) 投资研究部跟踪自身以及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构建股票备选库、精选库,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个股、债券投资建议;
(3) 基金业绩跟踪及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投资策略,结合投资研究部对证券市场、上市公司、投资时机的分析,制订所辖基金的具体投资计划,包括:资产配置、行业配置、重仓个股投资方案;
(4) 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讨论,并形成决策报告;
(5) 根据投资决策,基金经理、组合经理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集中交易室执行;
(6) 集中交易室根据集中交易室指令,执行投资决策,并反馈投资决策执行情况,并反馈投资决策执行情况;
(7) 基金经理评价及风险管理部定期制定基金绩效评估,并反馈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建议。
(8) 高风险资产投资控制:重点控制基金运作各个环节的风险点及风险,尤其重点关注基金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持仓资产及风险管理委员会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六) 风险控制措施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综合反映沪深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人提供投资分析和工具而编制的一个价格指数。于2009年12月17日正式发布中证全债指数(简称“中证全债”),该指数从沪深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选取国债、金融债及企业债构建而成,最大程度地覆盖了“中国固定收益市场”投资的产品,已成为“受投资人认可的反映中国固定收益市场的基准指标”。其数据样本涵盖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券种,能够综合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投资情况,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中,投资于中证全债指数(中证全债)不适用本基金,或者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所使用的成份券暂停交易,或者中证全债指数成份券发生变更,本基金风险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可依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合法权利的,根据实际市场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告。

(七) 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
1. 禁止用本基金财产从事以下行为
(1) 承销证券;
(2) 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不正当交易;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 从事证券承销业务,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8) 依照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
(9) 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活动。
(10)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限制

1. 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4) 本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5)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6)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8) 本基金投资于信用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调整。
(10) 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限制的其他限制。
2. 若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限制的其他限制,致使本基金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资禁止行为和投资组合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并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本基金相应调整持仓行为和资产配置。
(八) 投资组合比例调整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发行波动、增发新股、停牌等流动性因素,致使本基金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资禁止行为和投资组合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并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本基金相应调整持仓行为和资产配置。

(九)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投资情况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2) 报告期内持有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超标的债券之外的股票。
(3) 投资组合资产构成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1301	122,000	12,311,020.00	7.22
2	140201	14债01	100,000	10,310,000.00	6.05
3	160212	15国开12	100,000	10,070,000.00	5.91
4	041501013	15华泰债CP001	50,000	5,091,500.00	2.99
5	041501024	15苏交CP001	50,000	5,077,500.00	2.98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7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股利	1,874,079.12
5	其他应收款	351,359.09
6	其他流动资产	-
7	持有待售资产	-
8	其他	-
9	合计	2,241,10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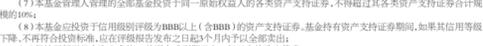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99	歌华转债	646,800.00	0.38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八、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以2012年11月27日)至2015年9月30日基金投资组合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7-2012.12.31	0.50%	0.04%	0.22%	0.03%	0.28%	0.01%
2013.1-2013.3.30	2.29%	0.17%	2.42%	0.08%	-0.13%	0.09%
2013.7.1-2013.12.31	-2.92%	0.14%	-3.41%	0.11%	0.49%	0.03%
2014.1.1-2014.3.30	4.91%	0.21%	5.68%	0.07%	-0.77%	0.14%
2014.7.1-2014.12.31	10.7%	0.31%	4.86%	0.11%	5.84%	0.20%
2015.1.1-2015.3.30	15.70%	0.80%	3.17%	0.09%	12.53%	0.77%
2015.7.1-2015.9.30	1.04%	0.15%	2.57%	0.06%	-1.53%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35.50%	0.40%	16.27%	0.06%	19.23%	0.31%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截至2015年9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四、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五、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六、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七、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投资情况:
八、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九、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2) 报告期内持有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超标的债券之外的股票。
(3) 投资组合资产构成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1301	122,000	12,311,020.00	7.22
2	140201	14债01	100,000	10,310,000.00	6.05
3	160212	15国开12	100,000	10,070,000.00	5.91
4	041501013	15华泰债CP001	50,000	5,091,500.00	2.99
5	041501024	15苏交CP001	50,000	5,077,500.00	2.98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7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股利	1,874,079.12
5	其他应收款	351,359.09
6	其他流动资产	-
7	持有待售资产	-
8	其他	-
9	合计	2,241,10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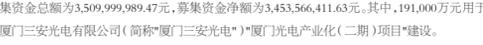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99	歌华转债	646,800.00	0.38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八、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以2012年11月27日)至2015年9月30日基金投资组合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7-2012.12.31	0.50%	0.04%	0.22%	0.03%	0.28%	0.01%
2013.1-2013.3.30	2.29%	0.17%	2.42%	0.08%	-0.13%	0.09%
2013.7.1-2013.12.31	-2.92%	0.14%	-3.41%	0.11%	0.49%	0.03%
2014.1.1-2014.3.30	4.91%	0.21%	5.68%	0.07%	-0.77%	0.14%
2014.7.1-2014.12.31	10.7%	0.31%	4.86%	0.11%	5.84%	0.20%
2015.1.1-2015.3.30	15.70%	0.80%	3.17%	0.09%	12.53%	0.77%
2015.7.1-2015.9.30	1.04%	0.15%	2.57%	0.06%	-1.53%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35.50%	0.40%	16.27%	0.06%	19.23%	0.31%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截至2015年9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四、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五、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六、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七、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投资情况:
八、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九、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2) 报告期内持有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超标的债券之外的股票。
(3) 投资组合资产构成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1301	122,000	12,311,020.00	7.22
2	140201	14债01	100,000	10,310,000.00	6.05
3	160212	15国开12	100,000	10,070,000.00	5.91
4	041501013	15华泰债CP001	50,000	5,091,500.00	2.99
5	041501024	15苏交CP001	50,000	5,077,500.00	2.98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7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股利	1,874,079.12
5	其他应收款	351,359.09
6	其他流动资产	-
7	持有待售资产	-
8	其他	-
9	合计	2,241,10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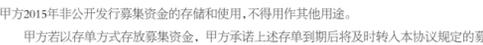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99	歌华转债	646,800.00	0.38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八、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以2012年11月27日)至2015年9月30日基金投资组合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7-2012.12.31	0.50%	0.04%	0.22%	0.03%	0.28%	0.01%
2013.1-2013.3.30	2.29%	0.17%	2.42%	0.08%	-0.13%	0.09%
2013.7.1-2013.12.31	-2.92%	0.14%	-3.41%	0.11%	0.49%	0.03%
2014.1.1-2014.3.30	4.91%	0.21%	5.68%	0.07%	-0.77%	0.14%
2014.7.1-2014.12.31	10.7%	0.31%	4.86%	0.11%	5.84%	0.20%
2015.1.1-2015.3.30	15.70%	0.80%	3.17%	0.09%	12.53%	0.77%
2015.7.1-2015.9.30	1.04%	0.15%	2.57%	0.06%	-1.53%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35.50%	0.40%	16.27%	0.06%	19.23%	0.31%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截至2015年9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四、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五、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六、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七、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投资情况:
八、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九、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2) 报告期内持有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超标的债券之外的股票。
(3) 投资组合资产构成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1301	122,000	12,311,020.00	7.22
2	140201	14债01	100,000	10,310,000.00	6.05
3	160212	15国开12	100,000	10,070,000.00	5.91
4	041501013	15华泰债CP001	50,000	5,091,500.00	2.99
5	041501024	15苏交CP001	50,000	5,077,500.00	2.98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7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股利	1,874,079.12
5	其他应收款	351,359.09
6	其他流动资产	-
7	持有待售资产	-
8	其他	-
9	合计	2,241,106.98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99	歌华转债	646,800.00	0.38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八、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以2012年11月27日)至2015年9月30日基金投资组合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④	①-③	②-④
2012.11.27-2012.12.31	0.50%	0.04%	0.22%	0.03%	0.28%	0.01%
2013.1-2013.3.30	2.29%	0.17%	2.42%	0.08%	-0.13%	0.09%
2013.7.1-2013.12.31	-2.92%	0.14%	-3.41%	0.11%	0.49%	0.03%
2014.1.1-2014.3.30	4.91%	0.21%	5.68%	0.07%	-0.77%	0.14%
2014.7.1-2014.12.31	10.7%	0.31%	4.86%	0.11%	5.84%	0.20%
2015.1.1-2015.3.30	15.70%	0.80%	3.17%	0.09%	12.53%	0.77%
2015.7.1-2015.9.30	1.04%	0.15%	2.57%	0.06%	-1.53%	0.09%